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30602202200869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 绍兴市越城区城市发展综合保障服务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 GBH-04F-04-02 越城中心商业建设工程

批准用地机关 绍兴市人民政府

批准用地文号 绍市自然资源字（2022）第 01085 号

用地位置 皋埠街道中山路河侧，规划皋州路西侧

用地面积 85429 平方米

土地用途 物流仓储用地

建设规模 80105.84 平方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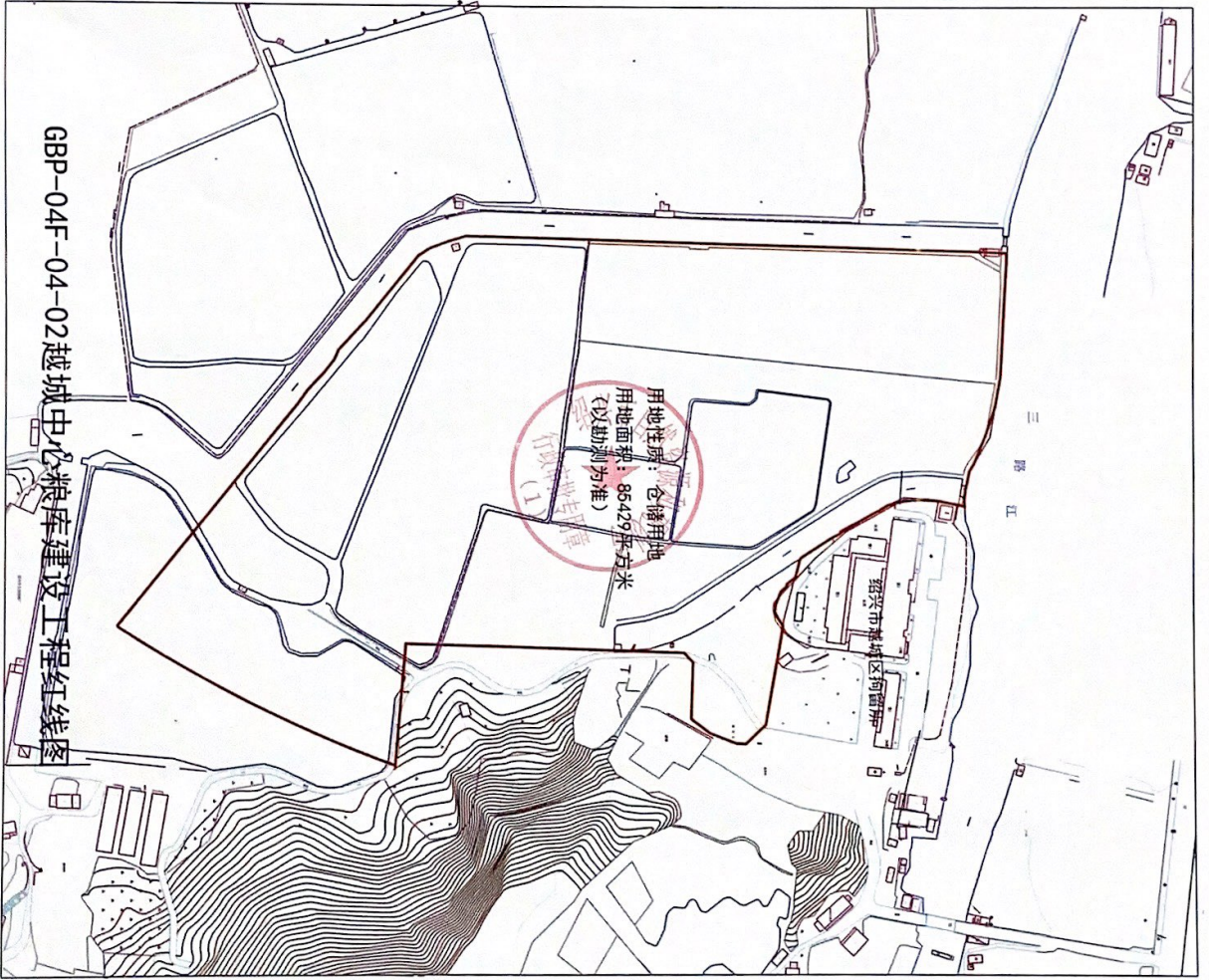
土地取得方式 划拨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图。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GBP-04F-04-02越城中心粮库建设工程红线图